

##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大信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大信资质等各方面均合规有效，其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审计过程勤勉尽责，并能公允表达审计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4 年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3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8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3957 人，其中合伙人 175 人，注册会计师 1031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大信 2023 年度业务收入 15.89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8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50 亿元。2023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04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46.53 亿元，收费总额 2.41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大信审计的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 家。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大信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三、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大信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4年年报工作安排，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营业收入扣除等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大信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大信审计确认，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经大信审计确认，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经评估，公司认为大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